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河南理工大学）的（河南理工大学资环学院采购设备一批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四维三分量微地震采集台站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北京博锐世普科贸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0万元¹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储层应力实时反演系统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中科依泰斯卡岩石工程研发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1328.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58.89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3. （储层应力动态展示平台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福建省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20人，营业收入为1266.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930.7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芊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17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